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4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监事，会议于2024年8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耿莉敏女士召集及主持，应出席的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的监事3人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议案》。

经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终止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以及公司章程、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等相关规定，不会对公司发展战略、经营规划等方面造成影响，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终止实施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肯特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8月6日